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6 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03年12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3]149号文批准公开发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4年3月19日正式生效。

二、重要提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根据基金合同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6年9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6月30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名称：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浦项商务广场1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130 号 3、4 楼

设立日期：2003 年 4 月 28 日

注册资本：1 亿元

股权结构：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43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66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67%；

法定代表人：田丹

总经理：叶焯

电话：021-63212222

传真：021-63217686

联系人：李毅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田丹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曾任湖北省军区参谋、秘书，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金融调研处科长，湖北证券公司证券交易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三峡证券公司副总经理，湖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裁，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董事叶焯先生，中共党员，硕士。历任交通部秦皇岛港务局计划处科员，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分公司总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总监。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董事胡运钊先生，中共党员，经济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北省经委工业处处长；黄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现任湖北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正厅）办公厅党组副书记、长江证券党委书记。

董事袁永林先生，中共党员，大专。曾任松江县泗联公社建筑站党委书记，松江县洞泾乡毛纺厂厂长、党支部书记，松江县洞泾乡工业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上海海欣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王岭先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武汉钢铁（集团）公

司热轧厂技术员、科长、车间副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武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钢铁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董事沈岩先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正大联合企业管理顾问公司企业顾问、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李国洪先生，大学本科，曾在武汉市人民政府工作。历任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资产保全事业部总经理，现任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独立董事朱恒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农业银行上海市奉贤支行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万国证券公司、申银万国证券公司董事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上海轻工控股（集团）公司监事会主席。

独立董事余秉立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历任武汉市财政局副科长、武汉市政府财贸办公室副科长、武汉市财政局副科长至副局长、武汉市审计局局长、党组书记、湖北省财政金融贸易办公室副主任、副书记、现任审计署驻武汉特派办特派员、书记、审计署驻武汉特派办正局级审计员。

独立董事黄宪先生，中共党员，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武汉大学教师、商学院副院长，美国新泽西西东大学访问学者，武汉大学珞珈城市信用社副董事长，中港合资武新公司财务总经理。

独立董事宋晓燕女士，中共党员，法学博士，律师。曾任武汉大学管理学院国际金融系教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教师。

2、监事会成员

监事郭自祥先生，中共党员，硕士，政工师。曾任江汉油田新村农场干部，武钢二炼钢厂宣传部副部长、部长、连铸车间主任，武钢工会副书记、副主席，武汉钢铁（集团）公司钢铁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监事柳扬先生，硕士，审计师，证券从业经历 10 年。曾任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部会计员、核算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部副总经理。

监事王罗洁女士，本科，会计师。曾任核工业部国营 792 矿统计员、计划科长，上海海欣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经理、财务副总监，现任上海海欣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监事覃波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证券从业经历 8 年。曾任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基金事业部市场部主管、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开发部区域经理、营销策划部副总监，现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开发部总监。

监事李超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证券从业经历 10 年。曾任三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部稽核员、稽核主管、上海总部财务经理、稽核总部副总经理，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总部副总经理、合规部总经理，现任职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开发部。

3、经理层成员

叶焯先生，总经理。简历见董事会成员。

4、督察长

周永刚先生，硕士，经济师。曾任湖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武汉自治街营业部总经理，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方总部总经理兼北京展览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兼上海代表处主任、上海汉口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现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督察长。

5、本基金基金经理

张文琍女士，本科学历，证券从业经历 11 年。曾任湖北证券公司交易一部交易员、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主管、债券事业总部投资部经理、固定收益总部交易部经理；2004 年 9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长信利息收益基金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叶焯先生，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张大军先生，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总部总监兼长信银利精选基金基金经理。

李小羽先生，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

骆泽斌先生，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内部组织结构及员工情况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组织管理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组成公司的经营管理层。在经营管理层下设内部控制委员会和投资决策委员会等两个非常设委员会，以及金融工程部、投资管理部、固定收益部、交易管理部、基金事务部、市场开发部、信息技术部、监察稽核部、综合行政部等九个职能部门，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设北京分公司。

公司现有员工 56 人，其中：博士学历 5 人，占 8.96%；硕士学历 24 人占 42.9%；本科学历 19 人，占 33.9%；专科学历 8 人，占 14.3%。具有海外留学或工作经历的 6 人，占 10.7%。

四、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注册资本：361 亿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

组织形式：国有独资企业

营业期限：持续经营

2、主要人员情况

杨明生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党委书记、行长。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农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党组成员，农行工业信贷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农行天津市分行副行长、党组副书记（主持工作），农行天津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农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农行党委书记、行长。

杨琨先生：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人事部劳动工资处处长，农行人事教育部副主任，农行市场开发部总经理，农行安徽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

张军洲先生：基金托管部总经理。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信

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农行总行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基金托管部总经理。

刘树军先生：基金托管部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记者。曾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工业信贷处处长。现任基金托管部副总经理。

余晓晨先生：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42岁，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香港农银证券公司总经理、托管业务部市场开发处处长、境外资产托管处处长、委托资产托管处处长，现任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

3、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情况

(1) 部门设置及员工：1998年5月，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04年9月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内设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委托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处、综合管理处、风险管理处、境外资产托管处和投资银行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清算、核算、交易监督快捷处理系统，现有员工60名。

截止2006年9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43只，基金裕阳、基金裕隆、基金汉盛、基金景阳、基金景博、基金景福、基金天华、基金同德、基金景业、基金鸿阳、基金丰和、基金久嘉、富国动态平衡开放式基金、长盛成长价值开放式基金、宝盈鸿利收益开放式基金、大成价值增长开放式基金、大成债券开放式基金、银河稳健开放式基金、银河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债券开放式基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基金、长盛动态精选开放式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基金、万家保本增值开放式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开放式基金、鹏华货币市场基金、国联分红增利开放式基金、国泰货币市场基金、新世纪优选分红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份额达539.69亿份。

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600 号浦项商务广场 1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130 号 3、4 楼

法定代表人：田丹

总经理：叶焯

直销电话：021-63217535

联系人：沈天维

2、代销机构：

(1) 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电话：010-68297268

传真：010-68297268

联系人：蒋浩

(2)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下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1-63291352

传真：021-33130730

联系人：甘露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010) 65186758；

传真：(010) 65185322

联系人：权唐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010) 6518675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 65182261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 62580818-177

传真：(021) 62583439

联系人：顾文松

(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591 - 7541476

传真：0591 - 7541476

联系人：潘峰

(6)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济南泉城路180号齐鲁国际大厦五层

法定代表人：段虎

电话：0531-5689690

传真：0531-5689900

联系人：罗海涛

(7)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杜颖灏

(8)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532

联系人：郭京华

客户服务热线：010-68016655

(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 - 53594566 - 4125

联系人：金芸

客服电话：021-96250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0)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882、721

联系人：张雪瑾、袁红彬

客户咨询电话：025-84579897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肖中梅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 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 87557985

(12)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幸福村中路锦绣园 D 座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 84533131

(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 58781234

传真：(021) 58408842

联系人：王玮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14)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联系电话：(021) 54033888

联系人；胡洁静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755 - 82084015

传真：0755 - 82084010

联系人：刘玉生

(三) 出具律师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法定代表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田卫红

经办律师：廖海、王道富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 49-51 楼

法定代表人：蔡廷基

电话：021-53594666

传真：021-62881889

联系人：蔡廷基

经办注册会计师：蔡廷基

六、基金的名称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七、基金的类型

契约开放式

八、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尽可能保证基金财产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银行存款的收益水平。

九、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对象主要包括：现金、一年以内（含一年）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含 397 天）的短期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经银行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目前的投资对象主要包括银行存款、短期债券、中央银行票据、回购协议等，待获得监管部门的同意或许可后，本基金也将投资于大额存单、银行承兑汇票、经银行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或其他金融工具。

十、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决策依据

-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宏观经济形势及前景、有关政策趋向对证券市场的影响等；
- （3）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以及利率走势、通货膨胀预期等；
- （4）类别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二）投资程序

本基金采取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1）研究发展部提交有关宏观经济分析、投资策略、债券分析等各类报告和投资建议，为投资运作提供决策支持；

（2）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

券市场走势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制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等重大决策;

(3) 基金经理在遵守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的前提下,拟定投资方案;

(4) 投资决策委员对基金经理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

(5)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在授权范围内构造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集中交易室执行;

(6) 内部控制委员会和风险与绩效评估室定期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绩效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意见;

(7)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对上述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合理的调整。

(三) 投资组合管理的方法和标准

1、利率预期策略

通过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短期资金供给等因素的分析,形成对利率走势的判断,并确定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

2、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走势的判断,结合各品种之间流动性、收益性及风险情况,确定组合的资产配置,在保证组合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前提下尽量提升组合的收益。

3、无风险套利策略

由于市场分割,银行间市场与交易所市场的短期利率在一定时间可能存在定价偏离,同时在一定时间内市场中也可能出现跨品种、跨期限套利机会。本基金将在充分论证套利的可行性基础上谨慎参与。

4、现金流预算管理策略

通过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在投资组合的构建中,采取合理的期限和权重配置对现金流进行预算管理,以满足基金运作的要求。同时在一部分资金管理上,将采用滚动投资策略,以提高基金财产的流动性。

十一、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存款税后利息率

十二、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基金投资于短期资金市场基础工具，由于这些金融工具的特点，因此整个基金的风险于各种风险因素的暴露之中，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购买力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和特殊风险等等。

十三、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

资产组合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债券投资	5,168,271,585.87	69.17%
买入返售证券	1,083,500,000.00	14.5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证券	0.00	0.00%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1,162,103,911.10	15.55%
其中:商业银行协议存款	1,100,000,000.00	14.72%
其他资产	58,198,427.51	0.78%
合计	7,472,073,924.48	100.00%

（二）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50,609,635,000.00	13.9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	0.00%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50,960,000.00	2.0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	0.00%

注:(1)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应取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的合计数,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应取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2)报告期内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不存在;

(三)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3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6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违规超过180天的情况:本报告期不存在。

2、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8.59%	2.07%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1.11%	0.00%
2	30天(含)-60天	12.42%	0.00%
3	60天(含)-90天	19.59%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7.39%	0.00%
4	90天(含)-180天	19.67%	0.00%
5	180天(含)-397天(含)	41.62%	0.0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8.89%	0.00%

	合计	101.89%	2.07%
--	----	---------	-------

(四) 报告期末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0.00	0.00%
2	金融债券	1,515,593,027.83	20.8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41,131,791.68	4.69%
3	央行票据	1,239,088,245.12	17.03%
4	企业债券	2,413,590,312.92	33.17%
5	其他	0.00	0.00%
	合计	5,168,271,585.87	71.03%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1,265,633,940.92	17.39%

2、基金投资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自有投资	买断式回购		
1	04 建行 03 浮	6,200,000.00	0.00	646,730,708.03	8.89%
2	06 央行票据 21	3,900,000.00	0.00	389,884,285.71	5.36%
3	05 中行 02	3,200,000.00	0.00	326,420,137.45	4.49%
4	05 工行 03	2,000,000.00	0.00	201,310,390.67	2.77%
5	06 沪电气 CP01	2,000,000.00	0.00	201,270,317.72	2.77%
6	06 央行票据 03	2,000,000.00	0.00	197,964,444.28	2.72%
7	06 央行票据 12	2,000,000.00	0.00	197,032,060.40	2.71%
8	05 马钢 CP01	1,800,000.00	0.00	180,437,050.25	2.48%
9	05 沪电气 CP01	1,500,000.00	0.00	150,236,609.10	2.06%
10	06 央行票据 08	1,500,000.00	0.00	148,103,096.54	2.04%

(五)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2159%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154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997%

(六)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

2、本报告期内货币市场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没有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没有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4、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交易保证金	3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3	应收利息	44,956,016.90
4	应收申购款	12,862,897.41
5	其他应收款	0.00
6	待摊费用	79,513.20
7	其他	0.00
合计		58,198,427.51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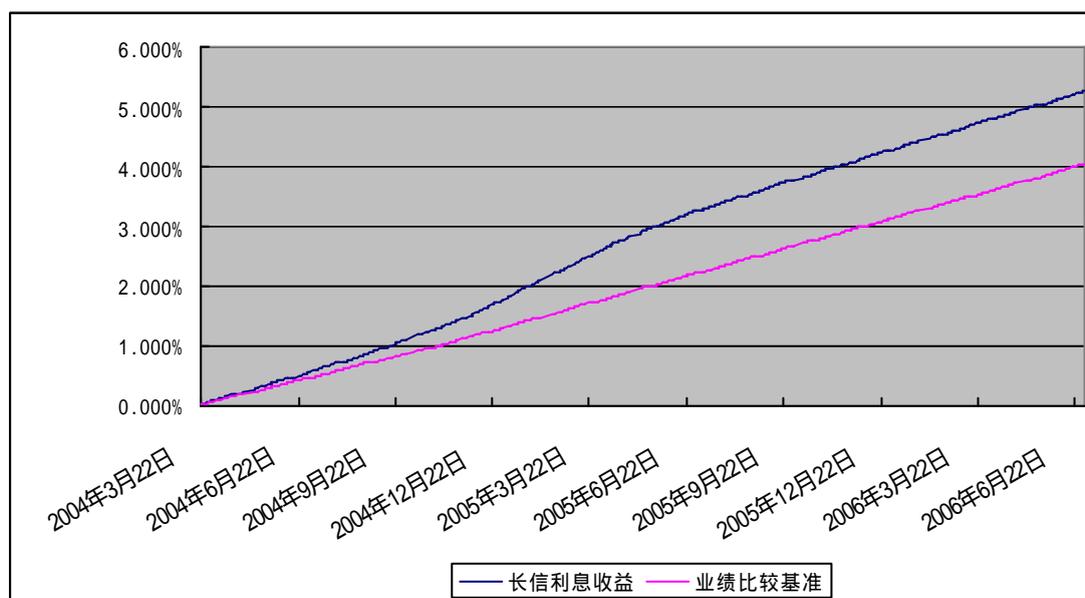
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净值表现 (截止2006年6月30日)

1、历史各时间段基金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列表 :

阶段	基金净值 收益率	基金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	-	-
过去 1 个月	0.1494%	0.0030%	0.1500%	0.0000%	-0.0006%	0.0030%
过去 3 个月	0.4608%	0.0036%	0.4500%	0.0000%	0.0108%	0.0036%
过去 6 个月	0.9303%	0.0035%	0.9050%	0.0000%	0.0253%	0.0035%
过去 1 年	1.9383%	0.0032%	1.8000%	0.0000%	0.1383%	0.0032%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5.2548%	0.0030%	4.0106%	0.0000%	1.2442%	0.0030%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 :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五条（八）投资限制）的规定：

(1) 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短期企业债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2) 存放在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业商业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0%；存放在不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同业商业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5%；(3)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4) 投资于短期金融工具的比重不低于基金资产总

值的 80% ;(5) 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超过 180 天。

由于证券市场波动或投资组合处于调整过程中，造成基金在某一时间无法达到上述比例限制，本基金管理人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积极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上述比例限制。

十五、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算，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为：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其他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

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二) 与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

2、本基金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收取基金销售与持有人服务费：

基金销售与持有人服务费按每日计算，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为：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销售与持有人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与持有人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与持有人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本项费用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3、基金的转换费

前端长信金利趋势基金（519995）与前端收费长信利息收益基金（519999）和前端收费长信银利精选基金（519997）相互转换费率：

转换费率表：

转入方 转出方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前端收费）	长信银利精选基金（前端收费）	长信金利趋势基金（前端收费）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前端收费）	—	1.2%	1.2%
长信银利精选基金（前端收费）	0.3%	—	1.5%
长信金利趋势基金（前端收费）	0.3%	1.5%	—

后端长信金利趋势基金（519994）与后端收费长信利息收益基金（519998）和后端收费长信银利精选基金（519996）相互转换费率：

转入方 转出方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后端收费）	长信银利精选基金（后端收费）	长信金利趋势基金（后端收费）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后端收费）	——	转换费率即为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费，赎回时与赎回费一并收取	转换费率即为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费，赎回时与赎回费一并收取
长信银利精选基金（后端收费）	0.3%（同时收取相应的认/申购费）	——	转换费率即为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费，赎回时与赎回费一并收取
长信金利趋势基金（后端收费）	0.3%	转换费率即为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费，赎回时与赎回费一并收取	——

由于中国农业银行渠道仅推行后端收费，因此中国农业银行仅实行后端转换模式。

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 = 转出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费 = 转出金额 × 基金转换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基金转换费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基金管理人概况中，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中，对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投资决策委员会及基金经理的成员进行了更新；并对内部组织结构和员工情况进行了更新；
2.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业务经营情况的有关资料；
3. 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的“出具律师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4. 在“七、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5. 在“九、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的投资业绩；
6. 在“十三、基金费用与税收”部分，更新了基金转换费率表；
7. 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的事项”部分，更新了2006年4月1至2006年9月30日本基金的相关公告事项，披露如下：

（1）2006年4月19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06年4月21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收益分配的提示性公告（2006年第4号）》；

（3）2006年4月28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4）2006年5月22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收益分配的提示性公告（2006年第5号）》；

（5）2006年6月6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方案的公告》；

(6) 2006年6月6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紧随借记卡持有人开通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公告》；

(7) 2006年6月17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徐力中先生离任的公告》；

(8) 2006年6月17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周永刚先生担任公司督察长的公告》；

(9) 2006年6月21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收益分配的提示性公告(2006年第6号)》；

(10) 2006年7月6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变动的公告》；

(11) 2006年7月6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变动的公告》；

(12) 2006年7月21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收益分配的提示性公告(2006年第7号)》；

(13) 2006年7月21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第二季度报告》；

(14) 2006年7月22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再次公告》；

(15) 2006年8月21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收益分配的提示性公告(2006年第8号)》；

(16) 2006年8月28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7) 2006年9月21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收益分配的提示性公告(2006年第9号)》；

(18) 2006年9月23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基金基金经理王成先生离任的公告》；

(19) 2006年9月26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利息收益基金国庆前三日(2006年9月27/28/29日)限制申购的公告》；

(20) 2006年9月29日基金管理人公告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开通直销系统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11月7日